

【人物专访】

莎拉的歌

“落入凡间深处，迷失不知归路。辗转千百年，幸遇师尊普度，得度，得度，切莫机缘再误。”这样简短的一首歌——《得度》，由莎拉·艾芙娜以天使般清纯甜美的歌声唱出，感动了天安门广场的公安，更感动了东西方许许多多民众。

莎拉生长在美国密苏里州一个甜蜜的家庭，她的母亲黛安娜是位国际知名的陶瓷娃娃艺术家。她的父亲蓝迪非常喜爱中国文化，并研究与从事中医近十六年之久。由于受到父亲的影响，莎拉也深为中国文化所吸引，在大学期间，曾独自两次前往中国旅游，结交了许多中国朋友。

* 漫天迫害不故事实真相

当莎拉第二次前往中国旅游时，刚好是 1999 年的 7 月 20 日。就在那天，中共对上亿修炼法轮功的平和善良的百姓开始了前所未有的大规模迫害。莎拉这天抵达中国，所闻所见，报纸、电视、电台，甚至是大街小巷人们所谈论的，都是政府强力宣传抹黑与诬陷法轮功的内容。莎拉把这件事告诉了父亲，她的父亲于是在美国积极地查问与了解关于法轮功的事，结果，父亲在美国所得到的相关讯息与事实，却恰恰与莎拉在中国听到的一切完全相反。

三个月后当莎拉从中国回来，父亲将整个事实真相告诉了她，她感到非常惊讶。随后一次偶然的机会，小镇上有位法轮功学员让他们了解到法轮功的美好，于是全家三人开始学习法轮功。不久，他们就亲身感受到身体与心灵的大幅受益，因此更加坚定了修炼法轮功的信心。

莎拉的母亲说：“我在修炼后更懂得用慈善去对待他人，甚至是那些先前令我感到不悦的人。”莎拉的父亲则是因为修炼法轮功，不但困扰他三十多年的偏头痛不药而愈，而且身心比以前更加健康有活力。当然，莎拉自己也是获益良多，不但先前的体弱多病得到前所未有的改善，原本稍有压力就感到无法承受的状态也改变很大。她说：“修炼五年多来，我变得更加勇敢与坚强，不论在身体上或是精神上都是如此。”

* 到天安门说“法轮大法好”

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他们不断听到从中国传出法轮功学员被残酷迫害的消息。



莎拉归来受到热烈迎接

莎拉说：“当我通过网络与在中国的朋友谈到我修炼法轮功的美好时，他们告诉我的却都是中共刻意伪造与扭曲的宣传内容，我感到十分不可思议，也为中国人民被中共所蒙蔽而难过。”

一天，有位华人法轮功学员用中文教莎拉唱《得度》这首歌，当莎拉了解歌词的意思后，被深深感动。于是，她毅然决定再度前往中国，前往那片她所喜爱的土地，将法轮功的真相带给那里的人民。

2002 年 2 月 14 日，是莎拉一生中最难忘的一天。这一天，莎拉选择远离美国，远离温暖的家，来到万里之遥的中国天安门广场，要做一件她一直想做的事——告诉中国人民“法轮大法好”。

* 甜美歌声撼动人心

莎拉当天抵达天安门广场附近时，她惊讶地发现，整个广场上除了游客，更是布满了大量的公安与便衣警察。

当她与同行友人打算进入广场时，公安对她们进行了严密的搜身检查，他们在莎拉的外套中找出了一条写着“真善忍”的条幅。就这样，莎拉与友人被公安强行带往广场附近的派出所，当时，莎拉听到了广场上有其他西人法轮功学员在大声唱着“法轮大法好”，而这原本也是莎拉此行的主要目的，她要在天安门广场，向受到中共蒙蔽欺骗的中国人，传达“法轮大法在全世界弘扬”的真相。

过了不久，十几位西人法轮功学员一个个被公安粗暴地带了进来，后来又将他们送往另一个拘留所。在路上，莎拉站起来用中文唱起了《得度》，刚开始几个车上的公安还恶脸相向，要她坐下闭嘴，但莎拉仍然坚持站着一遍又一遍地唱。最后，公安们一个个都沉静下来用心听着，还有一个公安，更是深深地被歌曲打动，偷偷擦拭着眼角的泪水，莎拉于是告诉他说：“我们来自世界各地，就是要告诉你们‘法轮大法好’！现在你们知道后，一定要记得转告给家人与朋友。”

在拘留所被拘禁了二十几个小时后，莎拉与其他十几位法轮功学员一起被送上了飞机遣送回美国。大批亲朋好友热烈迎接他们的归来。当被问到此行是否值得时，莎拉毫不犹豫地点头说：“我们已经让世人了解到，这不仅是中国内部的问题，更是关系到人权的问题。”

目前，莎拉仍然热忱地投入世界各地法轮大法的活动来告诉世人真相，莎拉多次在活动中演唱《得度》这首歌，感动了许多东西方人民，让他们明白了真相。◇

自焚谎言如三聚氰胺

【明慧网】中共一直在通过学校的课本对天真的孩子们进行洗脑，灌输谎言，煽动仇恨，毒化心灵。以前对所谓的“地富反坏右”竭力抹黑，胡说什么世界上三分之二的人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现在又在小学的所谓“品德与社会”课本中对教人向善的法轮功进行诋毁，用自焚谎言栽赃法轮功，在孩子的心灵中播下对“真、善、忍”的仇恨。

在中共的统治下，喉舌媒体中充斥着谎言，市场上泛滥着假货。而中共课本里的谎言，恰如三鹿奶粉中的三聚氰胺一样，在毒害着无辜的孩子。三聚氰胺毒害着孩子的身体，而自焚谎言则是在毒害着孩子的心灵。

中共的课本称：小学五年级的学生刘思影，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三日下午，在妈妈的带领下，来到天安门广场，点燃身上的汽油自焚。其实中共课本的谎言早已被当年华盛顿邮报的报道所揭穿。

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三日天安门自焚事件发生之后，中共新华社一反层层请示迟迟不报的常态的以惊人速

度报道自焚事件并一口咬定此事乃法轮功所为。一周之后，中共掌控的中央电视台抛出自焚死亡女子刘春玲之女、十二岁的小学生刘思影被焚烧后的悲惨画面，在加紧开展强征签名、大面积逮捕等一系列迫害行动的同时，公开煽动公众对法轮功的仇恨，挑动群众斗群众。

二零零一年二月四日，华盛顿邮报在头版发表题为“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当众自焚的动机乃为加强对法轮功的斗争”的调查文章，向世界提供了包括以下几点在内的事实：

(1)从来没人见到刘春玲练过法轮功。(2)刘春玲生前在夜总会靠陪吃陪舞谋生。(3)刘春玲殴打老母和幼女。以上三点说明刘春玲不是法轮功学员，那么她和刘思影的自焚显然和法轮功没有关系。法轮功教人向善，提升道德，法轮功学员绝不会殴打父母幼女，也不会做三陪这种卖淫的工作。可怜的刘春玲女士和小女孩刘思影被中共利用来炮制自焚伪案栽赃法轮功，成了中共造假的牺牲品。



图：央视自焚画面中，王进东全身烧黑，而两腿中间盛有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不燃烧、不变形；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他身后静静地站立，等王进东对着镜头喊完台词，才盖上灭火毯。



图：央视自焚画面中，女孩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手术，却声音清脆地接受采访，还能唱歌，创造了“医学奇迹”！烧伤病人要严防感染，记者却近距离采访，不穿隔离衣，也不戴口罩帽子。

谎言——戳就穿

以江氏集团为首的中共自九年以来，为了挑起民众对法轮功的仇恨，为了给步步升级的迫害制造借口，动用所有的宣传工具散播谎言。这些铺天盖地的一言堂谎言，早已经被揭穿得体无完肤。仅举几例：

“改生日”谎言

中共媒体为诋毁法轮功创始人，造谣说李洪志先生改生日。首先，李洪志先生真实生日就是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三日，这一点，香港的记者一九九九年已经到了中国的公安部门去调查，长春市的公安局管理户口的警察作出证明，一九五一年五月十三日的生日是真实的。

文革中公安局被砸，许多人档案丢失弄错，李洪志先生的生日也是在文革后工作时被政府部门填错，但是那个年代人们都不在乎这种事，只是

李先生出来传功教人“真、善、忍”以身作则，才去把生日改正回来的。

其实，众所周知，户籍管理是中国政府掌握的，据当地政府职能部门证实，九四年发出的李先生的身份证是公安局合法发出，不是个人伪造。录像片中提到户口簿上的出生日期是被涂改过的，可我们同时也看到改过的日期旁边清楚的印有公安部门的“变更”印。

再有，其实李先生多次讲法中说自己和释迦牟尼没有关系，翻遍所有法轮大法著作，没有见到李先生说自己是释迦牟尼转世的。后来为了进一步给李先生造谣，《人民日报》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九日第一版报道，八十岁的潘玉芳“记忆犹新”地声称一九五二年在为李洪志先生接生时就已用上了“催产素”，然而那时候催

产素在世界上还没有被发明出来呢（详见《哥伦比亚百科全书》）。

《人民日报》为了诋毁李洪志先生，居然不惜让一位八十岁的老人去对四十七、八年前的一件日常工作“记忆犹新”，不可谓不荒唐。

“敛财”谎言

说法轮功敛财，那么，从一九九六年开始，互联网可免费下载所有法轮功的书；而且即使是盗版，只要排版没错，法轮功也不予追究。世界各地法轮功弟子办的法轮功学习班都是免费的。试问哪一个敛财的人会这么做呢？况且《转法轮》一书在国内只卖十二元人民币，而一本中共攻击法轮功的书却卖几十元，谁在敛财？退一步讲，从常理上看，畅销书的作者从自己的著作中取得合法收入难道还有问题么？◇



湖南宁乡县私企业主周景成被非法开庭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八日】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日，湖南长沙市宁乡县法轮功学员周景成，遭当地警察绑架，至今已绝食五十多天。十月十二日，宁乡县法院对身体极度虚弱的周景成非法开庭。

五十一岁的周景成，是宁乡县人民南路饲料厂厂长，远近闻名的好心人，但是自从九九年七月，中共江氏集团迫害法轮功，这样的人受酷刑迫害，几经生死。八月二十日，周景成再遭当地警察绑架，体重由一百四十多斤折磨成六十多斤，眼窝深陷，身体极度虚弱，看守所已多次发出病危通知。然而在宁乡县“六一零”（中共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凌驾于法律之上）的操纵下，县检察院、法院对周景成的身体状态、绝食抗议毫不理睬，仍然非法开庭。

开庭时，周景成完全靠几个人搀扶支撑着。当天，县六一零、国安、公安、消防队及各相关单位派来的执勤人员如临大敌，层层封锁法院进出路口，阻挡大法弟子及关注周景成的亲友参加旁听，连周景成的父亲及妻子都被挡在室外，在非法审判中，面对参与旁听的基层人员和亲友的正义呼吁，最后法庭休庭。

后亲友提出周景成已面临生命危机，要求当场解救回家，也遭到拒绝，现在周景成仍然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

按“真、善、忍”做好人，美名传四方

今年五十一岁的周景成，是宁乡县人民南路饲料厂厂长，坝塘镇人，家住白马桥白马大道。以前，周景成曾患有严重的胃病和失眠症，吃不好，睡不好，面对生活的重担，他常感到很累，力不从心。一九九六年，周景成开始修炼法轮功，通读《转法轮》一书之后，原本为人忠厚正直的周景成，更明白了做人的道理。炼功不长时间，困扰周景成的病症消失了，一身轻松，成天忙里忙外，好象有使不完的劲。周景成发自内心的感到：法轮大法好。为了让更多人了解法轮大法的美好和神奇，周景成当起了义务辅导员，向当地世人介绍法轮功。

周景成遵循“真、善、忍”做好人，处处为他人着想。曾有一外地养猪户因遭受猪瘟损失，无力偿还欠周景成与人合伙的饲料厂近万元的货款，周景成知情后，自己掏钱帮这位客户免除了这笔债务，令这位养猪户感激不尽。另一次，周景成收到了客户三百元假钞，他当即把假钞扔进火炉里，对客户说：这三百元是假钱，我认了，烧毁它，不能拿它再去害人。这位客户深受感动，此事一时在当地传为佳话。当今社会物欲横流，象周景成这样的人实在少见，久之，周景成成了远近闻名的好心人，饲料厂的生意也越做越红火。

九九年好人遭迫害，受酷刑迫害几经生死

九九年七月中共江氏集团迫害法轮功，红色恐怖笼罩中华大地。周景成被视为重点打压的对像，十二年来，只因坚持修炼法轮功，坚守自己对“真善忍”的信仰，周景成多次遭绑架，八次被非法拘留，两次被非法劳教，一次被非法判刑，在看守所、劳教所、监狱遭毒打和酷刑，活

着对周景成来说是个奇迹。一个常人怎能承受这么大的折磨？一次一次的非人残酷折磨，要不是大法的威力和师父的时时保护，不知早已被劳教所和监狱迫害致死多少次了，由于有着坚定的信念才走过了一个不修炼的常人无法承受的巨难。

二零零二年十月，宁乡县国保及派出所警察对周景成酷刑折磨五天五晚后，在无任何法律依据的情况下，将周景成劫持到湖南省新开铺劳教所。当时劳教所宣称“转化”一个法轮功学员奖励一万元。周景成被逼看诬蔑法轮功的录像片，不让闭眼，不准上厕所。反复毒打，周景成全身紫绿，眉角被砸开一条大口子，头破血流。

二零零四年九月，周景成在湘潭韶山向世人讲真相时，遭绑架，被韶山公、检、法机构秘密非法诬判六年。周景成不服，绝食四十九天，一百三十多斤的人只剩下七十多斤，奄奄一息，才被放回家。为了将周景成所谓收监，在宁乡县“六一零”指使下，二零零六年一月周景成再遭绑架、被劫持到常德津市第二收押中心。那里的警察指使犯人把在马桶里浸过屎尿的袜子塞到周景成口里，将他强行按压在地板上几个小时。周景成再次绝食五十多天，遭强行灌食，被撬掉八颗牙齿。其后，周景成被转到位于株洲攸县的网岭监狱非法关押。

公开信维权，重获自由仅十一月又陷囹圄

二零一零年九月，历尽魔难的周景成从网岭监狱回家后，为了维护作为一名公民应有的正当权益，他向宁乡县“六一零”等部门的相关人员写了一封公开信，详述自己所受的迫害，要求宁乡县公安局国保大队、县“六一零”、坝塘镇综治办退还被非法扣押的现金共三万五千八百元，并善劝不要再做违背法律和良心的事。

然而，当地相关人员收到公开信后，周景成一直没有得到任何答复。今年八月二十日下午，回家仅十一个月的周景成再次被强行抓捕，当晚，宁乡县政法委副书记兼县“六一零”主任周定兴、白马桥派出所警察及社区人员等，在周景成家中非法查抄。

坚守，希望世人明白真相选择良知

周景成善良忠厚，九年前，他年轻帅气，是位热爱生活、充满活力的小伙子，如今刚五十出头的周景成，佝偻着背，头发花白，满口假牙，神情木讷，回想他十几年受的折磨，岂不令人痛心？中共专制下，做好人如此难！

二零零五年间，宁乡县公安局国保大队大队长廖文健曾背地里出资五千元现金贿赂周景成的客户，要客户向周景成要一份法轮功真相资料，作为构陷周景成的所谓“事实依据”，执法者蓄意陷害，制造了多少冤案？！

相关人员及电话号码如下：

宁乡县政法委书记：邓杰平 13517499889

宁乡县“六一零”主任：周定兴 13755096588

宁乡县“六一零”副主任：程再强 13007488489

公安局副局长（专管国安）：曾宁汉 13974955229

“正”与“邪”的思考

——摘自2008年7月17日辽宁省律师王永航《致中国最高司法机构的公开信》

1. 如果一个群体，痴迷地动辄剖腹，癫狂地学精神病患者傅怡彬拿菜刀杀人，狠毒地去浙江投毒杀乞丐，搞恐怖地邮寄炭疽粉，那么，这样的群体大概用不着长期动用全国媒体资源和宣传工具大张旗鼓搞“揭批”吧？这种群体除了自消自灭之外，刑法原有规定足以应付它，根本无须兴师动众费劲劳神补充立法吧？

2. 一种信仰是“邪”的，以何标准判断的？这种“标准”是谁定的？科学性、客观性、公正性如何？与它对应的“正信”应该是什么样的？

3. 一种信仰是“邪”的，那么究竟“邪”在哪里？在哪本书上？在哪个录影带上？完整地、公开地让老百姓看看，百姓自己判断。不要先是把书籍、音像一卡车一卡车地拉去粉碎、烧毁，然后再在媒体上描述“他们就是这样这样的”，斗倒批臭，这做法不光彩吧！

4. 你动用全国各种媒体大力宣传说人家是邪教，人家通过法律允许的上访、写信方式小声解释自己是怎么回事，讲清真相，就给人定罪判刑，合理么？

5. 非但不给人小声解释的机会，还把人抓起来判刑。人家私下里把这种无法律依据被抓、被判、被劳教的遭遇告诉别人，希望得到善良人的理解和同情，就再

用法律形式给人定罪判刑，从而也剥夺了别人试图了解真相的机会，这合理么？

6. 不放弃信仰（所谓：“转化”）就判刑、劳教、洗脑，用赤裸裸的暴力解决思想信仰问题，合适么？能解决么？

7. 暴力不好使了，软硬兼施、威逼利诱都用尽了，还是不能让人放弃信仰，就退而求其次：只要形式上签字（“保证书”之类）就可以。“签字就放人，不签字判刑”，不荒唐么？

8. 只许你说人家“邪”，不许人家讲历史、讲事实、讲真相，讲了就是“搞政治”，不心虚么？

9. 法轮功在一一百一十多个国家和地区依然合法存在，只在中共统治下才疯狂镇压，那么，一百一十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政府、人民都傻了么？

10. 这个群体在中国多么多么可怕，有那么那么大的社会危害，但“西方敌对势力”对这个群体却非常包容，那么，何不把这个群体成员全送出国，送到敌对势力国家，一方面“净化自己”，一方面“毒害敌人”，一举而两全其美，何乐不为呢？可偏偏不，在人家申请护照办理出国手续时，百般阻挠，这是何苦啊！……

迫害法轮功的“六一零”、公检法人员遭恶报

自从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追随中共的“六一零”人员、公检法人员、警察直接对法轮功学员绑架、判刑、酷刑折磨，制造了一桩桩惨案，使无数个幸福美满的法轮功学员的家庭家破人亡，也使无数无辜善良的法轮功学员至今仍在监狱、劳教所遭受非人的折磨。

然而，善恶有报，毫厘不爽。下面发生在这些“六一零”人员、公检法人员、恶警身上的事实，更让人们清楚地看到了他们放弃良心后的可悲结果。他们的恶行不但害了自己，还殃及到了家人。

“610”办公室头目刘京遭恶报患癌症

“610”办公室是江泽民专门为了迫害法轮功，在1999年6月10日成立的非法机构，为掩饰其罪行，以此日期命名，其类似于希特勒的盖世太保组织，权力凌驾于公、检、法之上。中央“六一零”主任、中共公安部副部长刘京已患癌症，患什么癌，邪党还在保密。

宁乡县“六一零”原主任刘自强家人遭恶报

宁乡县“六一零”原主任刘自强，长期带头迫害法轮功学员，四十多岁就疾病缠身，终日与药相伴。其妻长期病魔缠身，儿子早几年犯白喉差点死去。其弟弟被汽车压成三节，惨不忍睹！家人去庙中求神抽签，神赐下下签，说其三代遭报。家人不信，要找和尚换签，和尚说不能换，并告诫此乃因果所致。

公安局长马依群参与迫害遭恶报殃及儿子死亡

马依群，原浙江省湖州市公安局凤凰开发区分局局长，在任职期间，紧跟中共恶党，积极主持并参与对辖

区内法轮功学员的迫害。由于作恶多端，遭恶报，连累其子，造成其儿子突发心脏病身亡，时年二十多岁。

检察院批捕科科长王建新在家中被杀死

王建新，男，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检察院批捕科科长，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左右，王建新在家中被杀死，死相很惨，头颅被割下，藏在床下。检察院是在王建新三天没上班后，同事在经过上级批准后破门进入其家中，才发现其被杀。检察院初步判断王建新是被他第二任妻子偷偷在其茶水中放了安眠药，待其服下一段时间后，用绳索将其勒死，惟恐他不死，又割下他的头颅，藏在床下。随后其妻潜逃。真应了那句俗语“恶人自有恶人磨”。在此警告那些至今跟随中共恶党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不法官员悬崖勒马，停止迫害，否则天理不容。

安仁县法院院长刘立丰、副院长蔡银平遭恶报

刘立丰，四十二岁，湖南省郴州安仁县人民法院院长，追随江氏集团迫害大法，其亲朋好友对其讲大法受迫害的真相，都被拒之门外。参与二零零三年郴州永兴县七位大法学员的非法重判，于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五日遭车祸身亡。

蔡银平，郴州安仁县人民法院副院长，执行迫害大法弟子的指令，仇视大法，参与二零零三年郴州永兴县七位大法学员的非法重判。于二零零五年八月八日暴病身亡，死在郴州某宾馆，因死因不明，还解剖了尸体。◇

